

证券代码：688488

证券简称：艾迪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8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实施利润分配。
- 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为：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0,498.38 万元，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3,465.46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不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同时考虑到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及研发投入的增加，公司资金需求较大，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审议情况：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120.43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9,450.2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0,498.38 万元，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3,465.46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条第（三）项的规定，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满足的条件为“公司每个会计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指公司弥补亏损、扣除法定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的百分之十，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因 2024 年度可分配利润为负值，因此 2024 年度拟不实施现金分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鉴于 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及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同时考虑到公司日常经营、研发投入及创新药商业化等需要较大资金投入，综合全体股东长期利益考虑，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审议和决策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